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漳墩镇周历村周历李正仁等后山滑坡治理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漳墩镇周历村周历李正仁等后山滑坡治理工程已由南平市建阳区紫溪茗乡振兴乡村发展有限公司以漳委纪要【2025】38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南平市建阳区紫溪茗乡振兴乡村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上级拨款，招标人为南平市建阳区紫溪茗乡振兴乡村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武夷海鑫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南平市建阳区漳墩镇周历村；

2.2 工程建设规模：项目概算总投资1781085元，本项目为拟治理工程受威胁村民房后山体边坡，总面积为3820m²，建筑结构为土木结构。主要采取的工程措施包括拟采用挡土墙、挡土板、锚杆面板、人字形截水骨架及局部削坡等相结合的方式对边坡进行支护，并采用喷播植草技术对坡体进行复绿，同时合理布置截、排水沟，防止雨水冲刷渗入坡体。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招标图纸为依据；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项目总投资1781085元；本项目为拟治理工程受威胁村民房后山体边坡，总面积为3820m²，建筑结构为土木结构。主要采取的工程措施包括拟采用挡土墙、挡土板、锚杆面板、人字形截水骨架及局部削坡等相结合的方式对边坡进行支护，并采用喷播植草技术对坡体进行复绿，同时合理布置截、排水沟，防止雨水冲刷渗入坡体。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招标图纸为依据；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乙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可以相应承揽中小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施工业务；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二级注册建造师可担任中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1781085元（含暂列金161917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7 质量要求：达到《地质灾害护坡治理工程施工技术规程》以及符合国家现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乙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且不能被列入严重失信或异常名录的企业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0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0。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①、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标段）施工的能力。②、a中标候选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若存在行贿犯罪记录（包含处罚未执行完毕的）或若存在失信被执行记录（包含处罚未执行完毕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b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有发现有围标、串标等一切违法行为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c中标候选人未存在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d投标人在投标时及投标有效期内如有发现有围标、串标等一切违法行为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③根据“建办市〔2019〕50号文及闽建筑〔2019〕22号文”规定，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不得使用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④施工单位必须按照税法要求 缴纳相关税费，完税后与建设单位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进行结算。其他条件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12-12 09:00:00至2025-12-24 23:59:59通过阳光招采平台(<https://www.npygcom>)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简易评标法 (K=8%) 。

5.2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 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 人民币35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①现金形式、②电子保函 (仅限电子银行保函)。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2025-12-25 09:00,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阳光招采平台(<https://www.npyg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3 平台线上服务费 300 元, 缴后不退。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阳光招采平台 \(https://www.npygcom\)](https://www.npyg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南平市建阳区紫溪茗乡振兴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漳墩镇北大路4号, 邮编: 354200

电子邮箱:/

电话: 15259960417, 传真: /

联系人: 黄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武夷海鑫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南平市建阳区景龙路188号绿欧璟园1幢52店, 邮编: 354200

电子邮箱/

电话: 13860056091, 传真: /

联系人: 张先生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名称: 国有企业阳光招采平台

网址: <https://www.npygcom>

联系电话: 0599-5811666

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潭阳大道 156 号体育中心体育场一层通道 2(建阳区阳光招采中心)